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11011926210200017568-XM001
- 2.项目名称：张山营镇小河屯村体育专项场地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项目预算金额：342.548927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342.548927 万元
- 5.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张山营镇小河屯村体育专项场地建设项目	342.548927	1	张山营镇小河屯村体育专项场地建设项目中拆除原有路面、旗杆、路缘石、砖石结构等；新建八人制足球场、标准化乒乓球、标准化篮球场、标准化网球场、儿童健身场地等本项目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的施工内容。质量标准：合格；管理目标等级：达标；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50 个日历日。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2.2 根据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截止时间点为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3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新】（含）以上资质，且未被北京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标注资质异常；

3.2.4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未被北京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

3.2.5 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在确定成交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6 外地来京建筑企业须办理进京备案手续，同时应当一并办理注册建造师备案手续，已办理备案的外地来京建筑企业及外地进京注册建造师方可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开展执业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08月24日至2026年08月3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04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9 月 04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2）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3）《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4）执行《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5）执行《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财库【2016】125 号）；（6）执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7）执行《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8）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9）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10）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响应，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响应文件。

2.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响应，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

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开启响应文件

供应商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开启时间、在开启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解密并开启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问题，解密不成功，则**响应无效**。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延庆区体育局

地 址：北京市延庆区湖北东路 118 号

联系方式：010-6910330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 10 号院 9 号楼 1 至 13 层 101 内东塔 4 层 406-2083

联系方式：1531361597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治生

电 话：010-86229663、15313615973